

彭懿
幻想馆



魔塔

彭懿 著



接力出版社
Jielu Publishing House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Top 100 Publishing Houses in China

说 明

本书曾以《魔塔》、《大魔塔》及《我，怪物舅舅和魔塔》为书名，先后由二十一世纪出版社（1999年9月第1版）、少年儿童出版社（2003年3月第1版）及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（2008年1月第1版）出版过。其中的2008年版，作者进行过小幅加笔修订。

作者介绍



彭懿……彭懿当然不是上面这位了，上面这位是一只锹甲。

彭懿不是锹甲，锹甲是昆虫。

但是彭懿坚持说，这只锹甲就是他的自画像。

嘿嘿，不是他人长得像一只锹甲，头上还长着两把剪刀一样的上颚（其实，他挺渴望自己长得像一只武装到牙齿的锹甲的。你说，那样的话，谁还敢欺负他啊），是他的人生始终没有离开过这只锹甲。

他从小就喜欢画锹甲，总是把它们画成一个个幻想中的怪物。他那望子成龙的老父看花了眼，以为又一个天才毕加索要冉冉升起了，于是，便带着他，敲开了一位大画家的门。可是对方只看了一眼，就把他给推了出来：“孩子，求求您，别再画了，这个世界上的怪物已经够多了。”你以为他的画家梦就此夭折了？没有。这句话激怒了他，他开始更加疯狂地画锹甲了。最后，奇迹还真的发生了，因为他画的锹甲太逼真了，被几千公

里之外的一所著名大学的昆虫专业知道了，竟然破格录取了他。

这下，他可以画一辈子锹甲了。

可是毕业第二天，他就发现，他不想对着锹甲的标本画一辈子的锹甲了。那不是他的梦想，他还是更愿意画幻想中的锹甲，更愿意把它们写成一个个幻想故事……就这样，他慢慢地成了一位幻想小说作家。

至于他都写过哪些幻想小说，就不在这里啰唆了，又不是填表格写求职信。

你会以为上面说的都是虚构出来的吧？不是。彭懿，1982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生物系昆虫专业。

这张锹甲画，是他二十来岁时为自己写的一本名叫《西天目山捕虫记》的书画的插图。

怎么样，栩栩如生吧？

如果你愿意把彭懿想象成为一只锹甲，他会对你说声谢谢的。

彭懿

1958年出生于东北沈阳。

1982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昆虫专业，1994年毕业于日本东京学艺大学国语教育专业，2008年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。教育学硕士，文学博士，现任职于浙江师范大学儿童文化研究院。

彭懿是一位卓有建树的儿童文学理论研究者——他的主要学术著作有：《西方现代幻想文学论》、《世界幻想儿童文学导读》、《宫泽贤治童话论》、《幻想教室》、《图画书与幻想文学评论集》、《走进魔法森林——格林童话研究》、《世界图画书阅读与经典》、《世界儿童文学阅读与经典》、《图画书可以这样读》……

彭懿是一位优秀的幻想小说作家——他写幽灵，写妖孽，写大树成精，写那些在现实世界中从未发生过的凄美而又耸人听闻的故事。他的主要长篇幻想小说有：《疯狂绿刺猬》、《我、怪物舅舅和魔塔》、《我捡到一条喷火龙》、《戴牙套的青蛙王子》、《爸爸变成甲虫飞走了》、《小河花妖》、《欢迎光临魔法池塘》、《小人守护者》、《老师，操场上有个小妖怪叫我》……

彭懿是一位热情的翻译者——他的主要译作有：《晴天有时下猪》、《车的颜色是天空的颜色》、《安房直子幻想小说文集》、《手绢上的花田》、《一年级大个子二年级小个子》、《鼯鼠原野的伙伴们》……

彭懿是一位疯狂的摄影师——当他在幻想世界里陷得太深的时候，他就会背着沉重的背囊，一人上路浪迹天涯。他去过许多地方，写过许多本美丽、弥漫着幻想和诡异、深具浪漫气氛的摄影旅行笔记，像《背相机的旅人》、《独去青海》、《三上甘南路》、《约群男

人去稻城》、《很远很远的地方有片树》、《邂逅白狐——我的新疆之旅》、《租辆废车上天堂——我的西藏之旅》……他曾作为《旅行者》杂志的特约摄影师，去新西兰拍摄过户外极限运动专辑；去菲律宾爱妮岛拍摄过海岛与潜水专辑……《时尚旅游》杂志对他的评价是：“文字与摄影皆佳的人并不多，可是彭懿例外。”

彭懿还是一位狂热的演讲家——他曾经激情澎湃地讲了两百多场图画书讲演会，甚至讲到了遥远的新加坡和马来西亚。《中华读书报》曾以“一个人一本书和114场讲演”为题，发表过一个整版的文章：“一个人，关于一本书的演讲，他进行了114场，而且，这个在国内绝无仅有的数字还在继续行进；这个演讲，最短是三个小时，最长是六个小时；每场演讲中，有人笑得很大声，有人哭得很大声，就是没有人走动或离开……有人说，‘彭懿的演讲改变了我女儿生命中的一些东西，改变了我的生活’。”



目录
Contents

序篇	一个不断被打断的开头	1
	我身上流着一股巫血	11
	封印	33
	我舅舅是怪物	69
	另一个世界来的电话	99
	魔法门	141
巨蛙、妖精王、四百个脑袋的树精以及骷髅水怪		161
	火龙和它的魔塔	215
	光明之石	241
尾声	后面的故事就简单了	267
	幻想世界里的少年英雄	271



序篇 一个不断被打断的开头

1

那个月圆之夜，怪物一阵阵号叫，我终于推开了那扇通向魔法世界的大门……

——什么醒醒？我不是在说梦话！

我没睡觉！

再说，我已经十岁了，不是一个分不清噩梦与现实的孩子了！

记住，我是个大成人！

我那名鼎鼎的舅舅就说过，我已经是个大人了。

当然，他的原话不是这样说的。

有一天，我从浴缸里爬出来，正好被他撞见，他

盯着我那一丝不挂的下半身看了足足有十分钟（我吓出了一身冷汗，我还以为下面的那个东西被咬掉了呢。以前我偷偷下河游泳，爸爸就吓唬过我，说河里有个黄色下流的千年王八精，专门咬男孩下面的那个东西），然后，他哈哈地笑着说道：“嘿，小子哟，要是在印度，你就要讨个老婆生孩子了！”

我冲他翻翻白眼。

我不大明白他说的是什么意思，但我猜他是指我长大成人了。

不过，我暂时还不想结婚。

一是对女人没什么兴趣，二是我爸爸和妈妈哭着喊着闹离婚时，我舅舅曾经痛苦地说过一句话：婚姻是坟墓。

我才十岁，我还不想这么早就躺到冰冷的坟墓里去。

啰唆了半天，我就是想告诉你：

一个孩子的话你可以不听，但是一个能“讨老婆生孩子”的已经长大成人，不再是分不清噩梦与现实的孩子的话，你是绝对不能不听的！

所以，请你相信我的话。

2

那个月圆之夜，怪物一阵阵号叫，我终于推开了那扇通向魔法世界的大门……

——我瞎编？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怪物？

不是没有，而是你自己看不见。

我舅舅在他那部被誉为“与达尔文进化论具有同样划时代意义”的著名论著《怪物进化论》中就指出：怪物无处不在，只是一个人一生中仅有一次看见怪物的机会，而且是在他十一岁之前……

你不用瞪我。

只有小孩用他那天真无邪的眼睛，才能够看到怪物。

小孩的眼睛比大人亮，就是这个道理。

但十一岁是界线。

过了十一岁，哪怕是超过了一天，你就永远也看不见怪物了！

还有，就是只有男生才有可能看到怪物。

女生嘛，女生只能看见妖精。

这是法则。

就因为女生看得见妖精，所以她们身上才一个个透着一股妖气。

没听人家说某个女生时，总是咂咂嘴：“啧啧，这小姑娘妖得就像一个小妖精。”

可有人说某个男生像个小妖精吗？

为什么，这还用问为什么吗，怪物怪物，就是个面目狰狞的丑八怪，女生敢看吗？

还不得尖叫起来。

尖叫声都能把整个怪物种族灭绝掉！

当然了，也不是所有的男生十一岁之前都能看到怪物，这就像摸彩票中头彩似的，一百万个人里只能有一个幸运儿。而真正进入到魔法世界里的人就更少了，一百亿个人里只能有一个人。

我就是那个人。

我舅舅还有一个理论，就是人刚生下来的第四天的黄昏，最容易看见怪物。

但他的这一学说一直没有得到证实。

生下来四天的婴儿不难找，问题是找不到生下来四天就能开口说话的婴儿。

一个出生才四天的婴儿不可能告诉他：

我半夜看到了一个怪物。

婴儿不会说话，只会哇哇大哭。

我舅舅一直期待着某一天会出现一个奇迹。

据说，当我妈妈的肚子像喜马拉雅山的造山运动似的一天天壮大起来时，我舅舅那双贼溜溜的小眼睛（这是我爸爸的原话）就盯上了还只是一个胚胎的我。他苦苦哀求我妈，逼我妈答应我出生第四天时把我借给他做实验。这当然遭到了我妈的拒绝：“见你的怪物理论的鬼去吧，我儿子不是白鼠！不是供你做实验用的白鼠！”

她说这话时，我好爱她啊，我甚至流着泪，在她肚子里轻轻地唱起了“世上只有妈妈好”那首歌。

然而，当我舅舅许诺说我一生的纸尿片都包在他一

个人身上时，这个女人经不住诱惑了，竟然出卖了我！

“不就一天嘛，我还正发愁找不着人替我带一天孩子哪！”

她的儿子又成了白鼠。

我降临人世的第四天，还没到黄昏，我舅舅就鬼鬼祟祟地把我抱到了那个废弃多年的水塔里。据他研究，这水塔是怪物出没的通道。那时我还小，什么都不记得了，只记得舅舅在黑暗中才问了我一句：“看见怪物了吗？”接着他的后脑勺就顶上了一个铁家伙！是那个守塔人。

“把手举起来！”

他喝道。

我舅舅一举手，我掉到了地上。

还算我命大，没摔出个脑震荡，但我却从此落下了一个斜视的毛病。

所以，你看，我与你说话时，眼睛总是瞟着另外一个人。

你别生气。

其实我是在看你。

我要是不看另外一个人，而是看你了，你再生气。

3

那个月圆之夜，怪物一阵阵号叫，我终于推开了那

扇通向魔法世界的大门……

——什么，我舅舅是个疯子？

哼哼。

你舅舅才是个疯子呢！

别以为我舅舅把我摔成了一个斜视，我就会骂他！

告诉你吧，这种批评听多了，我舅舅只是豁达地微微一笑。

他总是笑得那样优雅。

从不露齿。

他从不大笑，倒不是他有一种学者风度，而是他的两颗犬牙长得又长又尖，有点儿像怪物的獠牙。

一笑起来，比吸血鬼还吸血鬼。

但这丝毫不能动摇我舅舅的学术地位。

人不可貌相。

这就好比，你总不能因为某位大学者长得特别像猪，就剥夺了人家研究猪的权利、就把人家关于猪的研究成果一笔勾销吧？

这是一个道理。

我爸爸就对我舅舅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举个例子。

有一次，语文老师让我用“只要……就不怕……”造句，我脱口就答道：“只要你是个天才，就不怕考试不及格。”

当场就赢得了所有同学的热烈掌声。

但老师却给了我一个鸭蛋。

我爸爸训我，我顶他：“这是我舅舅在书里说的名言！”

他火了：“不要听一个疯子胡说八道！像他那样的白痴学者，倒退三百年，非被人绑在广场上像布鲁诺^①一样活活烧死不可！”

他说得咬牙切齿，恨不得现在就划上一根火柴。

别以为他是在骂人。

你不懂，他这是在赞美我舅舅。

当一个女人想赞美另一个女人时，总是直接说出来。比如，两个女人在街上碰到了，就会互相赞叹一番：“哇，你今天打扮得真美！”“你看你的小腰，多细啊！”

但一个男人就不能这样去赞美另外一个男人。

比如两个男人在街上碰见了，一个说：“哇，你今天打扮得真美！”另一个说：“你看你的小腰，多细啊！”

这就有点儿让人觉得恶心了。

娘娘腔！

男人在赞美另外一个男人时，往往用的是另外一种表达方式，要咬牙切齿，要恨之入骨，要表现出一种恨

^① 乔尔丹诺·布鲁诺，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伟大的思想家、自然科学家、哲学家和文学家。他勇敢地捍卫和发展了哥白尼的太阳中心说，并把它传遍欧洲，最后被宗教裁判所判为“异端”烧死在罗马鲜花广场。

不得将其千刀万剐的愤怒来！

就像我爸爸说我舅舅那样——恨不得划上一根火柴把他活活烧死。

你想想，布鲁诺是谁呀？

任何一本词典上都这样写着：中世纪意大利最伟大的思想家和哲学家。

你看你看，我爸爸把我舅舅提到了布鲁诺的高度。

这就是说，再过一些年，你随便翻开一本什么词典，你都能够在上面找到我舅舅的名字！

不过，万一真有那么一天，我舅舅真的被我爸爸或是什么人给烧死了，他的悼词上一定会这样写道：××（我舅舅希望我能隐去他的真实姓名）的逝世，是全体人类以及全体怪物的重大损失……

之所以说全体怪物的重大损失，是因为如果我舅舅死了，那么，从此就再也没有人研究怪物了！

我舅舅后继无人。

不是有一句话叫“子承父业”吗？这是老话，意思就是说屠夫的儿子长大了就是一个杀猪的，戏子的儿子长大了就是个唱戏的，我舅舅的儿子长大了就应该是个怪物。哦，不不，应该说是个研究怪物的。

可我舅舅没有儿子。

不是他不想要。

这点上我舅舅和我的主张不一样，他很想讨个老婆生孩子。

可是，要儿子这事不像女人买布娃娃那么简单，只要有钱，随便哪家玩具店都能买得到。要是买得多，还可以讨价还价：“我买一打，便宜点！”但你要是对外人家说“我买个儿子……”，我敢打赌，对方马上就会瞪你一眼：“流氓，神经病！”你要是再讨价还价，说“我买一打儿子，便宜点”，你准会被一群又泼又悍的中年女店员给轰出来不可！

生儿子的前提，是要有个女人愿意嫁给你。

没有一个女人愿意嫁给我舅舅！

嫁给屠夫，就是屠夫媳妇；嫁给戏子，就是戏子媳妇。

可谁愿意被人喊成“怪物媳妇”呢？

不光找不到媳妇，我舅舅连个研究生都招不到。

没人相信有怪物存在。

没人愿意研究一辈子根本就不存在的怪物。

有一年，好不容易有一个人来报名了，一查身体，还是一个精神病。

4

那个月圆之夜，怪物一阵阵号叫，我终于推开了那扇通向魔法世界的大门……

——别胡扯了，哪来的什么魔法世界？

……

得了得了，你别插嘴了，我不说“那个月圆之夜，怪物一阵阵号叫，我终于推开了那扇通向魔法世界的大门……”了，我换一个开头行不？

这回，你总该让我讲下去了吧？